

关于潮州市湘桥区2021年1-9月财政预算 执行情况暨预算调整的报告

(2021年10月22日)

潮州市湘桥区财政局局长 陈宣泽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我受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区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作潮州市湘桥区2021年1-9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暨预算调整的报告，请予审议。

一、1-9月份全区预算执行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9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95086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161070万元（含地债26886万元），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4016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70.08%，与去年同比增长10.04%，增收3104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2500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58.94%，与去年同比增长2.38%，增收582万元；非税收入完成9008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147.43%，与去年同比增长38.88%，增收2522万元。

各征收部门完成情况：

区税务局完成 26640 万元（税收收入 25002 万元、非税收入 1638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59.03%，同比增长 3.18%，增收 820 万元。

税务部门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受国内外经济增长下行压力凸显的影响，相关行业税收增速也相应回落。随着国家出台企业减税降费政策落地，税收减收效应更加明显。

区财政局完成 7376 万元（税收收入 6 万元、非税收入 737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216.3%，同比增长 44.85%，增收 2284 万元。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增长方面主要是专户利息结存缴库以及智慧停车系统停车收入和国有资产租金收入，减收方面主要是去年度非税结余缴库，属一次性收入因素。

1-9 月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71705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74.2%，同比增长 2.43%，增支 4068 万元。主要增减因素是：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690 万元，同比增长 10.7%，增支 1425 万元。主要是：人员基本工资及运转经费调整。

2、教育支出 44448 万元，同比增长 3.56%，增支 1526 万元。主要是：专项补助拨付进度较去年提前，支出相应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 1064 万元，同比增长 4.85%，增支 49 万元。主要是：专项补助比去年增加，支出相应增加。

4、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44 万元，同比增长 15.62%，增支 114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加大文化补短板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753 万元，同比下降 8.89%，减支 3035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专项补助拨付进度较去年延后，支出相应减少。

6、卫生健康支出 28900 万元，同比下降 7.52%，减支 2350 万元。主要是：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专项补助拨付进度较去年延后，支出相应减少。

7、城乡社区支出 8177 万元，同比增长 107.49%，增支 4236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地债支出增加 4492 万元。

8、其他支出 21140 万元，同比增长 40.93%，增支 614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地债支出增加 3340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份，上级基金专项补助收入 53190 万元（含地债 448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 53190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债券下达。

1-9 月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1142 万元，可比增长 36.26%，增支 1360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专项债券规模较大，拨付进度较快。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主要为国财经营部租金收入，1-9 月份，尚没有租金上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相应没有安排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9 月份，社保基金收入 41809 万元，其中：机关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4350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6%；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收入 1356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6%；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389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6%

1-9 月份，社保基金支出 38260 万元，其中：机关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4671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78%；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含生育）支出 9222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52%；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4367 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 47%

二、1-9 月份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一）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去年同期受新冠疫情和减税降费双重影响，财政收入减收明显。一年来，随着企业复工复产，经济运行稳步复苏，前三季度财政收入增速较为平稳，收入增长主要动力体现在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土地增值税，分别增长

36%、20%和4%，收入增收乏力主要体现在耕地占用税，1-9月实收1811万元，完成年度预算的27.7%，比去年同期下降46%，远达不到时间进度。

（二）财政支出保民生保重点。1-9月份民生支出1301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71705万元的比重为75.8%。今年以来我区在国库库款紧张的情况下，多措并举，积极筹措资金，全力实现保工资、保民生、保运转目标、保疫情防控。在加快财政支出进度的同时，提高财政资金的经济社会绩效，较好保障民生支出需要和疫情防控支出的需要。

三、2021年财政收支预算调整方案

今年预算调整主要是在年初预算的基础上，根据预算法第六十七条及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涉及增加举借债务和增加预算总支出事项，影响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变动，应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一）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 1、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暂不调整。
- 2、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收入暂不调整。
- 3、新增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资金26886万元，主要是北站四路拓宽工程3000万元、市区道路基础设施建设项目9492万元、市区消防基础设施建设项目3300万元、省道S231线韩江

大桥至外环南路改建工程 5000 万元、宁波至东莞高速公路潮州东联络线项目 3000 万元、潮州市堤防整治工程和水利设施建设 2584 万元和市区改建新建公园项目 510 万元。新增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具体作以下调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拟增加 26886 万元，科目列“一般债券转贷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拟增加 26886 万元，科目列“群众文化” 250 万元、“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492 万元、“其他水利支出” 1504 万元、“公路建设” 2000 万元、“其他消防事务支出” 300 万元、“其他支出” 18340 万元。

根据上述情况，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年初的 239150 万元调整为 26603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239150 万元调整为 266036 万元，收支平衡。

(二) 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1、区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暂不调整。

2、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暂不调整。

3、新增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资金 44800 万元，主要是铁铺污水处理系统工程 10000 万元、潮州市韩江新城污水处理（中期）项目 3000 万元、潮州卫生健康职业学院项目 16500 万元、潮州市妇幼保健院扩建工程 1300 万元、韩东新城水厂扩建

及配套管网工程 7000 万元、潮州凤泉湖高新区基础设施建设(铺埔片区)项目 3000 万元和潮州凤泉湖高新区卫生院项目 4000 万元。新增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资金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具体作以下调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拟增加 44800 万元,科目列“专项债券转贷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拟增加 44800 万元,科目列“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4800 万元。

根据上述情况,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由年初的 71605 万元调整为 1164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由年初的 71605 万元调整为 116405 万元,收支平衡。

四、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情况

2020 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51489.63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87489.6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4000 万元),本年度上级批准我区新增政府债务额度 71686 万元之后,我区目前债务限额为 223715.63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114375.6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08800 万元)。

2021 年 9 月底全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221882 万元(一般债务余额 113082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08800 万元),控制在债务限额以内。

五、其他有关预算执行事项

（一）调入资金完成情况

年初预算安排调入资金 47298 万元，主要为政府性基金调入，调入来源为土地出让分成收入，截至 9 月底，尚没有土地出让分成收入，其他调入资金 1-9 月份完成 2300 万元。

（二）关于年度因政策性因素及工作需要，需要增加的年初没有预算的支出项目处理意见

本年度因政策性因素及政府工作需要需增加的年度没有预算的支出 1203 万元（详见附表），拟在年度预算预备费中安排支出。

六、下一步工作思路

下一步，我们将从以下方面着手，确保完成全年财政目标任务。

（一）精心组织收入，确保财力稳定增长。积极配合税务部门做好税收监管工作，宣传推广国家出台的相关减税降费政策，将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位，让企业享受到国家减负带来的福利。另一方面，依法依规组织财税收入，抓好重点税源的监控管理，加强对组织收入的监督检查，确保财税收入应收尽收，及时入库。

（二）坚持有保有压，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坚决落实积极财政政策，通过开源节流，加强资金支出执行管理，提高资金使用

用效益。一是突出保障重点，把资金用到保民生、补短板的“刀刃”上。二是做好“三保”工作，兜牢兜实基层“三保”底线。三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压缩一般性支出。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全面实现今年财政收支预算目标，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切实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不断提高财政的管理保障水平，为全区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做出不懈的努力。

